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CERE WATCH (HONG KONG)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44)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公告

中期業績

Sincere Watch (Hong Kong) Limited (「本公司」) 董事 (「董事」) 會 (「董事會」) 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本集團」)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財政年度上半年」) 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同期 (「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上半年」) 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35,575	90,092
銷售成本		<u>(15,705)</u>	<u>(76,280)</u>
毛利		19,870	13,812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4	1,178	10,671
銷售及分銷成本		(3,756)	(6,405)
行政開支		(37,875)	(53,177)
財務資產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減值虧損淨額		(10,577)	(300)
財務成本		<u>(18,945)</u>	<u>(8,902)</u>
除稅、匯兌虧損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之公平值變動前之虧損		(50,105)	(44,301)
已變現匯兌虧損		(216)	(44)
未變現匯兌虧損		(25,451)	(11,83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u>(88)</u>	<u>(96)</u>
除稅前虧損		(75,860)	(56,279)
所得稅(開支)／抵免	5	<u>(4)</u>	<u>6</u>
期內虧損		<u><u>(75,864)</u></u>	<u><u>(56,273)</u></u>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75,814)	(55,992)
非控股權益		<u>(50)</u>	<u>(281)</u>
		<u><u>(75,864)</u></u>	<u><u>(56,273)</u></u>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扣除稅項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一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之財務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	(3,424)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一因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		
匯兌差額	<u>3,822</u>	<u>(8,227)</u>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u>3,822</u>	<u>(11,651)</u>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u>(72,042)</u>	<u>(67,924)</u>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全面(開支)／收益		
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72,123)	(67,478)
非控股權益	<u>81</u>	<u>(446)</u>
	<u>(72,042)</u>	<u>(67,924)</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一基本及攤薄	8 <u>(1.25)港仙</u>	<u>(0.93)港仙</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5,195	6,533
投資物業	10	435,686	424,103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財務資產	12	3,234	3,234
應收其他款項	13	11,671	15,646
遞延稅項資產		94	94
		<u>455,880</u>	<u>449,610</u>
流動資產			
存貨		35,105	44,495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款項	13	300,077	31,25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	11	1,324	1,412
受限制銀行存款		7,321	4,987
銀行結存及現金		12,854	24,120
		<u>356,681</u>	<u>106,272</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款項	14	479,518	157,815
合約負債		4,187	4,265
租賃負債		19,444	19,990
貸款及借款	15	64,687	91,430
股東貸款		28,039	17,533
應付稅項		42	44
		<u>595,917</u>	<u>291,077</u>
流動負債淨值		<u>(239,236)</u>	<u>(184,805)</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216,644</u>	<u>264,805</u>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貸款及借款	15	192,975	150,890
應付票據		22,164	22,164
股東貸款		18,383	27,512
租賃負債		22,408	31,483
		<u>255,930</u>	<u>232,049</u>
(負債)／資產淨值		<u>(39,286)</u>	<u>32,756</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6	120,879	120,879
儲備		(161,082)	(88,959)
以下人士應佔(虧絀)／股權：			
本公司擁有人		(40,203)	31,920
非控股權益		917	836
(虧絀)／權益總額		<u>(39,286)</u>	<u>32,756</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按公平值 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 儲備 千港元	特別儲備 千港元 (附註)	匯兌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經審核)	120,879	963,553	(35,665)	801	(36,613)	(771,120)	241,835	(391)	241,444	
因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 匯兌差額	-	-	-	-	(8,062)	-	(8,062)	(165)	(8,227)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財務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	-	(3,424)	-	-	-	(3,424)	-	(3,424)	
期內虧損	-	-	-	-	-	(55,992)	(55,992)	(281)	(56,273)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	-	(3,424)	-	(8,062)	(55,992)	(67,478)	(446)	(67,924)	
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	-	-	-	215	215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120,879	963,553	(39,089)	801	(44,675)	(827,112)	174,357	(622)	173,735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120,879	963,553	(40,832)	801	(44,465)	(968,016)	31,920	836	32,756	
因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 匯兌差額	-	-	-	-	3,691	-	3,691	131	3,822	
期內虧損	-	-	-	-	-	(75,814)	(75,814)	(50)	(75,864)	
期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	3,691	(75,814)	(72,123)	81	(72,042)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120,879	963,553	(40,832)	801	(40,774)	(1,043,830)	(40,203)	917	(39,286)	

附註：本集團之特別儲備為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時進行重組所收購附屬公司之股份面值與就收購所發行本公司股份面值兩者間之差額。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而編製。

除另有指明者外，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港元(「港元」)呈列。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載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經選定解釋附註。附註包括對理解自二零二四年年度財務報表以來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表現變動屬重大之事件及交易之解釋。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附註不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完整財務報表所需之一切資料，故應與二零二四年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與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期間首次生效之經修訂準則外，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與二零二四年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會計政策相同之會計政策編製。

編製遵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之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需要以年初至今為基礎，使用若干影響政策應用以及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所呈報金額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有所不同。編製財務報表時作出重大判斷及估計之有關方面。

採納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之租賃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分類負債為流動或非流動以及香港詮釋第5號 (二零二零年)相關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約的非流動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於本中期期間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之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按本公司執行董事(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用作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之內部報告確定其經營分部。本集團經營兩項主要業務，即手錶分銷及物業投資，按銷售所在地區位置加以分析。除上述報告分部外，其他經營分部包括作為商品貿易代理之業務，有關商品包括但不限於農產品及化學產品。

(a) 分部收益及業績

分部業績指各分部之除稅前虧損，不包括若干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若干行政開支及財務成本，以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公平值變動。此乃就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匯報之方法。

下表所列資料乃有關業務及本集團賺取外界客戶收益之地理位置。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手錶分銷				物業投資	其他	總計
	中國 香港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及澳門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地區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小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中國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對外銷售	<u>24,803</u>	<u>1,597</u>	<u>3,223</u>	<u>29,623</u>	<u>5,921</u>	<u>31</u>	<u>35,575</u>
業績							
分部業績	<u>(41,254)</u>	<u>(5,057)</u>	<u>(180)</u>	<u>(46,491)</u>	<u>(22,064)</u>	<u>31</u>	<u>(68,524)</u>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 財務資產之公平值 變動							(88)
未分配收入							41
未分配開支							<u>(7,289)</u>
除稅前虧損							<u>(75,860)</u>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手錶分銷			小計	物業投資	其他	總計
	中國	中國	中國		中國	中國	
	香港	及澳門	其他地區	中國	中國	中國	中國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收益							
對外銷售	<u>70,539</u>	<u>10,552</u>	<u>2,236</u>	<u>83,327</u>	<u>6,765</u>	<u>-</u>	<u>90,092</u>
業績							
分部業績	<u>(15,470)</u>	<u>(3,898)</u>	<u>(2,168)</u>	<u>(21,536)</u>	<u>(12,873)</u>	<u>-</u>	<u>(34,409)</u>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 財務資產之公平值 變動							(96)
未分配收入							40
未分配開支							<u>(21,814)</u>
除稅前虧損							<u><u>(56,279)</u></u>

(b) 收益分類

於下表中，收益按主要地區市場、主要產品及服務以及確認收益之時間分類。該表亦包括各類別收益與本集團報告分部之對賬。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手錶分銷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物業投資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主要地區市場				
香港	24,803	-	-	24,803
中國及澳門	1,597	5,921	31	7,549
其他地區	3,223	-	-	3,223
	<u>29,623</u>	<u>5,921</u>	<u>31</u>	<u>35,575</u>
主要產品及服務				
腕錶批發	25,790	-	-	25,790
腕錶零售	2,760	-	-	2,760
腕錶修理	1,073	-	-	1,073
租金收入	-	5,921	-	5,921
其他	-	-	31	31
	<u>29,623</u>	<u>5,921</u>	<u>31</u>	<u>35,575</u>
確認收益之時間				
於某時間點	<u>29,623</u>	-	31	<u>29,654</u>
客戶合約收益	29,623	-	31	29,654
租賃	-	5,921	-	5,921
	<u>29,623</u>	<u>5,921</u>	<u>31</u>	<u>35,575</u>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手錶分銷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物業投資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主要地區市場				
香港	70,539	-	-	70,539
中國及澳門	10,552	6,765	-	17,317
其他地區	2,236	-	-	2,236
	<u>83,327</u>	<u>6,765</u>	<u>-</u>	<u>90,092</u>
主要產品及服務				
腕錶批發	64,999	-	-	64,999
腕錶零售	15,364	-	-	15,364
腕錶修理	2,964	-	-	2,964
租金收入	-	6,765	-	6,765
	<u>83,327</u>	<u>6,765</u>	<u>-</u>	<u>90,092</u>
確認收益之時間				
於某時間點	83,327	-	-	83,327
客戶合約收益				
租賃	-	6,765	-	6,765
	<u>83,327</u>	<u>6,765</u>	<u>-</u>	<u>90,092</u>

4.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利息收入	22	419
沒收已收取按金	-	452
復原成本超額撥備	913	419
提早終止租約之收益	-	9,194
其他	243	187
	<u>1,178</u>	<u>10,671</u>

5. 所得稅(開支)／抵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支出)／抵免包括：		
即期稅項		
其他司法管轄區	(4)	6
	<u>(4)</u>	<u>6</u>

根據香港利得稅的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2,000,000港元溢利將按8.25%的稅率繳稅，而超過2,000,000港元的溢利將按16.5%的稅率繳稅。於兩個期間，本集團於香港的所有附屬公司並無任何應課稅溢利。其他司法管轄區之稅項則按有關司法管轄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6. 期內虧損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下列項目：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董事酬金	1,988	1,760
員工成本：		
薪金及津貼	16,602	17,776
員工佣金	302	3,287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915	680
員工成本總額(計入銷售及分銷成本及行政開支)	<u>19,807</u>	<u>23,503</u>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581	7,937
租賃負債利息	1,471	2,064
短期租約開支	1,223	1,674
可變租約付款	60	107
財務資產之預期信貸虧損	10,577	300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包括撥回撇減存貨1,299,000港元 (二零二三年：120,902,000港元))	15,705	75,264
利息收入	(22)	(419)
期內貢獻租金收入之投資物業所產生直接經營開支	397	784
法律及專業費用，計入行政開支	<u>2,798</u>	<u>10,041</u>

7. 股息

本公司董事決定不就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宣派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無)。

期內概無就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宣派及派付末期股息(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8.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所用虧損	<u>(75,814)</u>	<u>(55,992)</u>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所用普通股數目	<u>6,043,950,000</u>	<u>6,043,950,000</u>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原因為期內並無潛在攤薄發行在外普通股。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期內，本集團並無就店舖及辦事處訂立新租約而確認任何使用權資產(二零二三年：15,532,000港元)。

期內，本集團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約84,000港元(二零二三年：8,179,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添置主要包括增加租賃物業裝修約7,961,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無)。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已確認使用權資產約3,067,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3,404,000港元)，以及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約2,128,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3,129,000港元)。

本集團根據非財務資產減值之會計政策對其地理分部內各單獨可識別現金產生單位之物業、廠房及設備進行減值評估。根據評估，確認減值虧損約10,83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41,705,000港元)，並計入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應用使用價值計算之該等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可收回款項乃按基於管理層財務預算計劃之各分部所產生貼現現金流量、除稅前貼現率17%(二零二三年：18%)及多項管理層假設及估計釐定。

10. 投資物業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428,550
添置	29,639
轉移自物業、廠房及設備	24,426
公平值變動	(35,411)
匯兌調整	(23,101)
	<hr/>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424,103
添置	2,506
匯兌調整	9,077
	<hr/>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435,686</u>

投資物業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估值採用收入法釐定，計及自現有租約所獲取及／或於現有市場中可取得之物業租金收入淨額，並已就租賃之復歸收入潛力作出適當撥備，再將該租金收入淨額按合適資本化率撥充資本化以釐定公平值。於適當情況下亦已參考有關市場上之可資比較銷售交易。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源自第三級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於兩個期間，第三級並無任何轉入或轉出。

公平值計量乃基於投資物業之最高及最佳用途，有關用途與其實際用途並無差異。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就投資物業確認租金收入5,921,000港元(二零二三年：6,765,000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一項(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兩項)公平值為220,084,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380,449,000港元)的物業已抵押，以取得本集團獲授之貸款及借貸人民幣104,524,000元(相當於115,719,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74,659,000元(相當於189,313,000港元))。

1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香港上市股本證券		
香港上市股本證券	111	199
香港未報價股本證券	<u>1,213</u>	<u>1,213</u>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總值	<u>1,324</u>	<u>1,412</u>
分類為		
流動資產	<u>1,324</u>	<u>1,412</u>

上市股本證券之公平值乃基於所報市價，惟遭聯交所除牌之若干於聯交所買賣之未報價股本證券（「已除牌股份」）除外。

12.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財務資產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香港上市股本證券	<u>3,234</u>	<u>3,234</u>

13.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款項

本集團之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款項(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如下：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貿易賬款	282,966	5,747
減：應收貿易賬款之預期信貸虧損	<u>(13,964)</u>	<u>(3,625)</u>
應收貿易賬款	269,002	2,122
應收其他款項	18,490	15,983
租金、水電及其他按金	12,210	14,109
預付款項	<u>12,046</u>	<u>14,690</u>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款項總額	<u><u>311,748</u></u>	<u><u>46,904</u></u>
分類為		
非流動資產		
— 應收其他款項	2,358	5,214
— 按金	1,201	3,598
— 預付款項	<u>8,112</u>	<u>6,834</u>
	<u>11,671</u>	<u>15,646</u>
流動資產		
— 應收貿易賬款	269,002	2,122
— 應收其他款項	16,132	10,769
— 按金	11,009	10,511
— 預付款項	<u>3,934</u>	<u>7,856</u>
	<u>300,077</u>	<u>31,258</u>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款項總額	<u><u>311,748</u></u>	<u><u>46,904</u></u>

按發票日期(與相關收益確認日期相若)呈列應收貿易賬款(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於報告期間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天內	230,162	794
31至90天	3,246	14
90天以上	35,594	1,314
	<u>269,002</u>	<u>2,122</u>

本集團一般給予其貿易客戶介乎30至90天之信貸期。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已就應收貿易賬款總額作出虧損撥備13,964,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3,625,000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已就應收其他款項總額作出虧損撥備2,58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2,304,000港元)。

14.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款項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付貿易賬款	376,576	64,054
應計費用	14,517	8,760
應付佣金	36,024	36,438
應付其他款項	40,391	32,512
有關仲裁的法律及專業費用撥備(定義見附註18)	12,010	16,051
	<u>479,518</u>	<u>157,815</u>

按發票日期計算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千港元	千港元
90天內	131,029	2,754
91至365天	183,695	10,182
365天以上	61,852	51,118
	<u>376,576</u>	<u>64,054</u>

15. 貸款及借款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有抵押		
銀行借款	-	73,705
其他借貸	115,720	115,608
	115,720	189,313
無抵押		
其他借貸	141,942	53,007
	257,662	242,320
分類為：		
流動	64,687	91,430
非流動	192,975	150,890
	257,662	242,320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並無有抵押銀行借款(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73,705,000港元，按年利率6.3厘計息)。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抵押其他借貸本金額約113,264,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110,890,000港元)，於二零二八年八月九日到期，已抵押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之全部股權及按6厘的固定年利率計息。根據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三亞青飛鳥旅遊產業投資有限公司(「借款人」)與獨立第三方(「貸款人」)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訂立的貸款協議及提名協議，以及借款人與貸款人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五日訂立的補充貸款協議，借款人已將其附屬公司三亞青鳥旅遊產業投資有限公司(「三亞青鳥」)的全部股權(「質押股權」)作為貸款的擔保。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三亞青鳥全資附屬公司持有公平值約為222,084,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217,430,000港元)之投資物業。貸款人應作為借款人的代理人代為持有質押股權。本公司董事認為，三亞青鳥的股東權利及控制權由借款人持有除非獲得借款人同意，否則貸款人無權處置或轉讓質押股權予第三方。此外，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無抵押其他借貸本金約108,64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40,000,000港元)按每月1.9厘(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1.9厘)的利率計息，於二零二五年四月至二零二六年四月到期。

於報告期末，預定流動及非流動銀行借貸總額按以下情況償還：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按要求或一年內	-	73,705

於報告期末，預定流動及非流動其他借款總額按以下情況償還：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按要求或一年內	64,687	17,725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79,711	40,000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113,264	110,890
	<u>257,662</u>	<u>168,615</u>

16.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法定：		
— 每股面值0.02港元之普通股	20,000,000,000	4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經審核)、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經審核)、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經審核)及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 每股面值0.02港元之普通股	<u>6,043,950,000</u>	<u>120,879</u>

17. 關連人士交易

期內，本集團曾與以下關連人士進行下列主要交易：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向一間關連公司支付行政服務費	(i)	-	60
給予股東的利息開支	(i)	1,377	1,843
向一間關連公司支付租賃付款及 其他相關開支	(i)	-	722
向一間關聯公司支付租賃付款及 其他相關開支	(ii)	<u>2,678</u>	<u>2,809</u>

(i) 本公司股東及非執行董事李月華女士(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九日辭任)亦為關連公司之董事兼股東。

(ii) 業主的最終實益擁有人為李月華女士之近親。

18. 仲裁及或然負債

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Sincere Brand Management Limited(「SBML」)與答辯人之間爭議的仲裁，內容有關Multicontinental Distribution (Asia) DMCC(「Multicontinental」)聲稱終止SBML與答辯人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五日的獨家分銷商協議項下SBML於中國、香港、澳門及台灣(「獨家地區」)獨家分銷FranckMuller鐘錶、鐘錶配件及備件的權利(「仲裁」)。SBML尋求(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補救方法：(i)有關終止獨家分銷協議之所有通知為作廢及無效之聲明；(ii)獨家分銷協議仍屬有效及並無遭終止之聲明；或作為另一選擇，對因不當終止合約而造成之損害賠償進行評估；(iii)在獨家地區不當干涉SBML業務而造成之損害賠償；(iv)因任何臨時法律程序而產生之費用；及(v)按完全彌償基準計算之一切成本及法律費用，另加利息。

另一方面，Multicontinental就終止獨家分銷協議以及因(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未能達到獨家分銷商協議所述保證的年度最低採購額而蒙受的損失，本集團所有未付應付款項及退回所有寄售貨物。於仲裁中，Multicontinental聲稱本集團就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未能達到獨家分銷協議項下年度最低採購額的相應潛在損失而針對本公司提出金錢方面的反申索，金額為約71,400,000瑞士法郎(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相當於約656,600,000港元)，並聲稱構成獨家分銷協議的違約事件。

SBML對Multicontinental的反申索提出異議，根據市場平行進口及Covid-19疫情的不利影響，反對Multicontinental作為依據的所有理由。本公司董事獲SBML瑞士法律顧問告知，終止獨家分銷協議乃屬不當，且並無法律依據。根據瑞士法律意見，本公司董事認為因終止獨家分銷協議Multicontinental已經並仍在給SBML造成重大損害及損失。SBML亦已取得專門研究合同法的著名瑞士法律教授發出的專家報告。該名瑞士法律專家得出的結論為SBML在糾紛方面的表面證據成立。

基於上述瑞士法律意見及專家報告，本公司董事認為SBML的表面證據成立，在糾紛方面成功證明案情。因此，更可能的情況是本集團並無現時責任賠償指稱損失。儘管情況如此，倘本集團未能在仲裁中勝訴，預期就潛在損失及任何其他相關申索及罰款作出的補充並非Multicontinental在仲裁中提出的全數反申索金額。本公司董事估計，潛在損失約為5,800,000瑞士法郎（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相當於約48,800,000港元），乃按二零二一年至二零二二年最低採購額的累計差額中純利率介乎3.7%至13.3%計算，而此情況未必為仲裁的結果。上述純利率的範圍乃經參考獨立專業估值師進行的估值後釐定。

Multicontinental亦就本集團應付未支付應付款項4,900,000瑞士法郎（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相當於約45,200,000港元）按5%利率提出反申索。約500,000瑞士法郎（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相當於約4,500,000港元）的估計罰息計入應計費用。

同時，Multicontinental持有由SBML擁有的巨額維修鐘錶。由於有關未收回維修鐘錶的待決事宜，SBML就有關寄售貨品行使留置權，訂約方的法律關係複雜。本公司董事認為，仲裁仍在進行中，估計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的財務影響及經濟利益流出時間並不切實可行。

答辯人於二零二四年二月提交關於責任及裁斷的答辯和反申索，並要求出示文件。隨後，SBML於二零二四年六月提交所需文件以及對責任及裁斷的反申索的覆函及答辯。仲裁之首階段聆訊已於二零二四年十月完成。截至本公告日期，並無訂立進一步聆訊安排。

除上文所披露者，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並無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19. 批准未經審核財務報表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財政年度上半年收益由去年同期90,100,000港元減少60.5%至35,600,000港元。此減少主要由銷售組合中的寄售比例(其以扣除成本後的淨額入賬)增加所帶動。

於二零二五年財政年度上半年毛利由去年同期13,800,000港元增加44.2%至19,900,000港元。毛利率由15.3%增加至55.9%，乃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財政年度上半年銷售組合中的寄售有所增加，導致二零二五年財政年度上半年的毛利率較高。

於二零二五年財政年度上半年，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為收益淨額1,200,000港元，而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上半年則為收益淨額10,700,000港元。此減少主要由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上半年提早終止租約收益9,200,000港元及沒收已收取按金500,000港元，而二零二五年財政年度上半年並無該收入。

銷售及分銷成本由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上半年6,400,000港元減少40.6%至二零二五年財政年度上半年3,800,000港元，主要由於產生較少佣金開支。

一般及行政開支由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上半年53,200,000港元減少28.8%至二零二五年財政年度上半年37,900,000港元，主要由於產生較少專業費用及去年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出現減值，導致期內折舊開支減少。

財務成本由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上半年8,900,000港元增加112.4%至二零二五年財政年度上半年18,900,000港元，主要由於貸款及借貸增加及借款利率增加。

於二零二五年財政年度上半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75,800,000港元，而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上半年則為56,000,000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財政年度上半年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為1.25港仙(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上半年：0.93港仙)。

應收貿易賬款由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2,100,000港元增加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的269,000,000港元。此增加主要由於寄售(其以扣除成本後的淨額入賬)增加。

應付貿易賬款由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64,100,000港元增加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的376,600,000港元。此增加主要由於期內寄售增加。

業務回顧

本集團為高級鐘錶及配飾之香港、澳門、台灣及中國內地分銷商，亦為華貴品牌(包括FRANCK MULLER、CVSTOS、Pierre Kunz、European Company Watch及CORUM)之代理。

分銷網絡及市場滲透率

本集團已建立分銷網絡，有43個零售點及6家專賣店，共有49個網點(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50個)。

除本集團經營之3家專賣店外，餘下46個腕錶分銷門市由21家獨立腕錶經銷商於香港、澳門、台灣及中國內地等主要市場經營。

提升品牌知名度活動

本集團旗下品牌價值不僅要在別具慧眼的顧客間植根，更要做到歷久彌新。因此，本集團舉行多個提升品牌知名度活動，以高級產品形象及透過相關媒體重點介紹產品，鞏固品牌領導地位。

本集團亦不斷按別樹一幟的市場策略為其一個享譽全球之鐘錶品牌建立形象及吸引力，包括於主要市場舉行多個別具特色之盛事，以收提高品牌曝光率及擴大品牌網絡之效。

台灣

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九日

CORUM崑崙零售商及媒體預覽會

活動於台北誠品行旅舉行，展示了崑崙錶二零二四年最新錶款，並宣佈先施鐘錶成為崑崙錶在台灣市場的唯一代理商。多家媒體及零售商出席，為品牌帶來了顯著的曝光度，並於活動期間預訂多款錶，不僅成功推動新品的早期銷售，更突顯了先施鐘錶致力提供優質服務與支持。活動展示了CORUM的經典系列，擴大了市場覆蓋率並提升訂單，同時藉由專訪及互動加強媒體連結，提高品牌知名度並培養忠實客戶。

二零二四年九月五日至三十日

寶鴻堂鐘表店內古董錶展及VIP下午茶

寶鴻堂鐘表公司舉辦的錶展吸引了超過40位VIP客戶及13家媒體參與，顯著提升了品牌知名度並加強了客戶關係。活動中有效推廣了海軍上將和金橋系列，並首次在台灣展示了CORUM的古董錶。古董及現代系列均獲得了強烈關注，進一步鞏固了CORUM在市場的地位。專屬VIP會談及個性化服務提升了品牌形象，強化了CORUM對華貴與品質的承諾。這種策略性的做法有助於活動期間的銷售增長，並與目標受眾建立更深入的聯繫。

香港

二零二四年九月三日至七日

World Brand Piazza 2024

太子珠寶鐘錶公司薈萃10個世界知名鐘錶品牌，於香港鐘錶展成功主辦第14屆World Brand Piazza。FRANCK MULLER及CVSTOS設有展區展示最新的鐘錶系列。展出系列為FRANCK MULLER具標誌性系列，包括Vanguard Yachting Anchor™ Skeleton及Vanguard Lady Skeleton，而CVSTOS展出全新的Challenge Sealiner計時腕錶，完美體現了帆船賽的競爭精神與戰術的精確性。這款腕錶是對航海藝術的讚美，捕捉了公海競賽的核心精髓。

業務及地區市場之表現

手錶分銷

香港、中國內地及澳門依然為主要收益來源，於二零二五年財政年度上半年進賬合共26,40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益74.2%。

香港

於二零二五年財政年度上半年，香港為本集團之主要市場，佔本集團之收益69.7%。於二零二五年財政年度上半年，該地區之收益由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上半年70,500,000港元減少64.8%至24,800,000港元。

中國內地及澳門

中國內地及澳門於二零二五年財政年度上半年佔本集團之收益4.5%。於二零二五年財政年度上半年，該地區之收益為1,600,000港元，而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上半年則為10,600,000港元。

其他地區

於二零二五年財政年度上半年，其他地區之收益由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上半年2,200,000港元增加45.5%至3,200,000港元。

物業投資

來自中國內地物業投資之收益在二零二五年財政年度上半年為5,900,000港元，較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上半年的6,800,000港元下降13.2%，乃由於減租。

前景

隨著本集團進入二零二四年，本集團在中國內地、香港及澳門的華貴鐘錶市場中繼續面臨複雜的局面。這些地區的經濟活動仍然容易受到外部因素的影響，例如利率上升和全球經濟不確定性，抑制了消費者信心。然而，奢侈品行業及來自中國內地的旅遊逐步復甦在中期內呈現出潛在增長機遇。

憑藉我們在鐘錶品牌管理方面的長期基礎及彈性營運方式，本集團已準備就緒應對這些市場狀況。最近與崑崙的協議進一步使我們的品牌組合變得多元化，使我們能夠接觸台灣、香港及澳門的新消費者群體。這些合作強調了我們對擴大零售和分銷網絡的承諾，同時充分利用我們在大中華區的專業知識和廣泛的零售業務。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努力加強其於中國內地、香港及其他主要地區的分銷網絡，在當前經濟不明朗的情況下，在擴張與審慎展望之間小心取得平衡。戰略舉措包括加深與第三方分銷商的合作，並探索其他亞洲市場的新零售機會。此外，本集團將檢討其中國投資物業的租金收益率及出租率，以最大化股東的整體價值。

憑藉二十多年來的專業知識、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及廣泛的零售商網絡，本集團繼續致力於實現可持續增長及為股東創造卓越價值，並策略性地適應不斷變化的市場條件以抓住機遇。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維持現金及銀行結存20,200,000港元，而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銀行結存則為29,100,000港元。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資本負債比率(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值)為104.8%(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94.1%)。本集團未償還貸款及借貸為257,700,000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於股本工具之投資之詳情如下：

股份代號	股份名稱	於二零二四九月三十日		二零二五年財政年度上半年	
		所持 股份數目	公平值 千港元	於損益表 確認之 公平值變動 千港元	於其他全面 收益表確認之 公平值變動 千港元
3823	德普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36,760,000	1,213	-	-
627	日本共生集團有限公司 (前稱：福晟國際控股集團 有限公司)	120,650	111	(88)	-
663	金山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31,702,000	3,234	-	-
總計			<u>4,558</u>	<u>(88)</u>	<u>-</u>

此等投資為按公平值計量之上市及非掛牌證券。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於股本工具之投資約為4,600,000港元。

於回顧期間，公平值虧損淨額約88,000港元已於損益表確認，並無公平值虧損淨額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

謹請注意，德普科技發展有限公司之股份自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九日上午九時正起暫停買賣，有關詳情可參閱德普科技發展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九日作出之公告。謹請進一步注意，德普科技發展有限公司之股份自二零二零年三月二日上午九時正起除牌，有關詳情可參閱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在其官方網頁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六日發佈之公告。

謹請注意，金山能源集團有限公司之股份自二零二四年四月二日上午九時正起暫停買賣，有關詳情請參閱金山能源集團有限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日發佈之公告。

董事將繼續監察上述投資之表現，並將評估及相應調整未來投資策略，從而減少任何表現欠佳之投資對本集團投資組合整體回報造成之負面影響。於股本工具之投資表現將受香港股票市場之波動程度所影響，並受限於可影響其價值之其他外在因素。

本集團之流動負債淨值由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184,800,000港元增加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之239,200,000港元。資產淨值由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32,800,000港元減少而變為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的負債淨值39,300,000港元。董事相信，自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起計至少十二個月內，本集團將有充足營運資金為其到期責任提供資金。

資本結構及外匯風險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6,043,950,000股（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6,043,950,000股）。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之資本結構並無變動。

本集團採取審慎政策管理財務風險、外幣及利率。本集團繼續受惠於供應商提供之優惠付款條款，而在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匯率變動之影響」時，此等條款可能不時產生未變現收益或虧損。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i)公平值為人民幣200,600,000元(相當於222,100,000港元)之投資物業、(ii)已抵押投資物業所產生租金收入之若干應收賬款、(iii)受限制銀行存款人民幣6,600,000元(相當於7,300,000港元)及(iv)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之全部股權已抵押，作為貸款及借貸之未償還結餘人民幣104,500,000元(相當於約115,700,000港元)之抵押品。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i)公平值為人民幣351,000,000元(相當於380,400,000港元)之投資物業、(ii)已抵押投資物業所產生租金收入之若干應收賬款、(iii)受限制銀行存款人民幣4,600,000元(相當於5,000,000港元)及(iv)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之全部股權已抵押予銀行，作為貸款及借貸之未償還結餘人民幣174,700,000元(相當於約189,300,000港元)之銀行融資之抵押品。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訂約但尚未作出撥備之資本開支承擔為零港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或然負債

除本公告所載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僱傭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包括董事在內之員工人數為100名(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115名)。僱員根據其優點、資格及能力按市場水平獲發薪酬，並享有酌情花紅與醫療福利及受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保障。本公司已採納購股權計劃，旨在鼓勵或獎勵員工。

本集團不斷檢討員工薪酬，以確保維持競爭力且符合市場慣例。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所載所有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情況除外。

就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而言，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予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兼任。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張小亮先生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董事會認為將本公司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結合符合本公司股東之最佳利益，此舉有助於通過強大及貫徹的領導將本公司重新定位並實施有效措施以提升股東價值，尤其於業務前景及整體經濟展望仍充滿挑戰的情況下。本公司將於適時檢討現有架構。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康仕龍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宗浩先生及俞振新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負責檢討及監督本公司之財務報告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並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建議。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刊登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登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sincerewatch.com.hk)。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載有上市規則規定所有資料之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登載於上述網站。

承董事會命
Sincere Watch (Hong Kong) Limited
主席兼行政總裁
張小亮

香港，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張小亮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楊光強先生及安慕宗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俞振新先生、宗浩先生及康仕龍先生。